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注册资本、
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除董事金辛海先生外的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董事金辛海先生因被采取强制措施而无法正常工作，不能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注册地址变更情况

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将注册地址由“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新勤路289号”变更为“上海市嘉定区思义路1560号”，邮政编码由“201802”变更为“201801”，本次变更后的注册地址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二、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鉴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公司采取集中行权方式行权，激励对象实际行权1,780,000份股票期权，增加股本1,780,000股。因此，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6,128.1291万元变更为人民币66,306.1291万元，股本由66,128.1291万股变更为66,306.1291万股。

三、《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鉴于上述公司注册地址及注册资本变更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同步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如下：

原章程条款	本次修订后的章程条款
第五条 公司住所：嘉定区南翔镇新丰村新勤路289号。 邮政编码：201802。	第五条 公司住所：上海市嘉定区思义路1560号。 邮政编码：20180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6128.1291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6306.1291万元。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66128.1291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66306.1291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均为普通股。

除修改上述条款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本次变更的内容和相关章程条款的修订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的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完成本次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之日止。最终变更内容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9 日